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	

		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胡友邻	叶群	李永利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7 年	2018 年	1995 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6 年	2016 年	1995 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7 年	2016 年	1994 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16 年	2018 年	2024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2021 年，签署云意电气、日盈电子、长龄液压、鼎胜新材等；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	2023 年，签署无锡振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021 年，签署正虹科技、开元教育等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湘财股份、正虹科技等 2021 年

	签署云意电气、日盈电子、鼎胜新材等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云意电气、日盈电子、鼎胜新材等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度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宇新股份、湘财股份、天和防务、正虹科技等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	--	--	---

2、项目组成员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基于天健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2023 年度公司审计收费总额共计人民币 130 万元，2024 年年度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13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11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20 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增加 5 万元，同比增长 3.85%。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具备执行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股东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在公司事务上的独立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综上，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3、尚需履行的程序

本次《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